

此时无声胜有声 司法温情化干戈

他们的世界是无声的,在寂静的日子里,这对聋哑夫妻没有把日子过成岁月静好,而是剑拔弩张,婚姻走到了破裂的边缘。夫妻二人来到了法院,在这里,他们竟然“听到了”司法真诚温暖的声音。

像往常一样,那天我接到了新的案件。在查看卷宗时,这起案件立即吸引了我的注意,不同于以往的离婚案件,当事人是聋哑人。

在以往的离婚案件中,“说出来”成为解决问题最快的方式,而这个案件,“说出来”却成为最难的事情。望着窗外,我沉思起来……

为了更好地了解案情,我拨通了双方当事人父母的电话,电话那头的老人打开了话匣子,他们一股脑向我诉说着子女的感情历程。

王晴(化名)和李军(化名)由于是聋

哑人,到了适婚年龄,迟迟找不到属于自己的另一半。后经人介绍,二人相识并结婚。两年后,他们有了一个可爱的女儿,本以为三口之家可以和乐乐的生活下去,怎奈事与愿违,两个人经常因为生活琐事发生矛盾,最终,王晴毅然决然的带着女儿回了娘家。通话中,王晴母亲告诉我,一年前王晴已经向法院提起过一次离婚诉讼,法院念及孩子尚且年幼,双方还有和好的可能,便没有判决离婚。自那时起,两个人就不再一起生活。通话结束后,无数疑团升上心头,王晴与李军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,原本幸福的小夫妻为什么渐行渐远。

本着家事案件调解优先的原则,在征求了当事人的意见后,我决定进行现场调解,特邀手语老师到场翻译,保障小夫妻能充分“表达”自己的意见。

夜深了,我还在琢磨案情,一定要打

开小夫妻的心结,尽量减少对孩子的伤害,让孩子可以在安全稳定的环境中成长。因此,如何正确引导夫妻“说出”婚姻中出现问题的原因,从而帮助双方解开心结成为我最大的难题。于是,我查看大量聋哑人案件的庭审、调解笔录及聋哑人的沟通方式,从中总结出调解技巧。

调解现场,王晴与李军相对而坐,二人怒目而视,气氛异常压抑。为打破紧张的气氛,我向双方当事人介绍了手语老师。为了确保手语老师能够准确翻译,我有意放慢语速,控制调解节奏,以便王晴和李军可以通过手语表达自己的观点和意见。调解持续了两个半小时,随着手指的起起伏伏,双方充分表达了自己的情绪,心结得到化解。最终,王晴与李军放下隔阂,和平分手。李军同意孩子由王晴抚养,王晴也同意为李军探望孩子提供方便和协助,让孩子能享受

到父爱,健康成长。

调解结束后,我与手语老师送他们至法院门口,叮嘱李军要常常探望孩子,两个人通过手语对我不停地说着,那一刻,我好像“听懂”了手语的表达。我一边笑着对他们点头,一边目送他们离开。手语老师笑着对我说:“她们刚才在说,谢谢法官,他们听到了司法真诚温暖的声音。”

当司法之光照见真情,再多的困难也可以得到解决。聋哑人作为特殊群体,理应得到社会更多的关心与帮助。在司法审判中,我们一定要能看见人群中的少数,牢固树立司法为民的宗旨,用温情司法保障特殊群体的合法权益,让人民群众更切实感受到司法温度。这,也是我扣上法袍第一颗纽扣时对自己的提醒。

(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人民法院 何晓雪)

在奔向太阳的途中获取光明

苏格拉底说,我唯一所知晓的,就是我一无所知。苏格拉底的学生柏拉图借老师之口提出了洞穴隐喻。在一个黑暗的山洞里,几个人被绑在凳子上背对着洞口,而他们的后面是一堵墙,墙外有一堆火,火发出的光将一些事物的影子投射在洞底的墙壁上,被绑着的人就只能看到墙上的影子。他们以为事物的真实样子就是这样。直到有一天,有一个人挣脱了束缚,逃出山洞,他看到了绿色的树木,看到了照耀万物的太阳,才明白之前所见所闻不是真实的世界。

这是《理想国》中的描述,读到这本书的时候正好是大一下学期,学了法理学原理,学了宪法和法制史,就以为摸到了法律的门道。其实,此时的我连民法、刑法、行政诉讼法等法律知识还不知为何物。那时我想,也许自己终其一生都未必能够看到世界最本真的样子,但我愿意为了《理想国》中的大树、阳光奋力拼搏,哪怕是离洞口近一点儿也好。或许每个人都是井底之蛙,区别只在于井口的直径不同罢了。即便如此,我也想要努力把这井口的尺度拓宽,看看更广阔的天地。

作为一个法官,我扪心自问,坐在审判台上,我们凭什么驾驭庭审?凭什么做出居中裁判让当事人胜败皆服?这绝不能仅凭一腔热血和公正之心,更重要的,是要有分清是非曲折的智慧。陈凯歌在《少年凯歌》里写过一句话:“当你自以为对这个世界很重要的时候,这个世界才刚刚准备原谅你的幼稚。”人越成长,见了越多的人、读了越

多的书、懂了越多的道理,世界也就变得越来越大,自己反而变得越来越小。

记得上大学的第一堂课,学的就是最晦涩难懂的法理学。老师在黑板上写了一句话:“Think like a lawyer——像法律人一样思考。”他说,学法学,就是学一种思维方式,几年后,你从法学院毕业,我教给你的知识、你天天读的法条可能都不记得了,或者已经更新了,唯一能留下来的,是法律人的思维方式。法学院的4年,我做出的所有努力,就是让自己能够像一个真正的法律人那样去思考。

除了思维方式,成就一个好法官的,还有审判经验和生活阅历。2014年,我作为代理审判员开始独立办案,时至今日也有8年多的时间。当年办过的一些案件、处理过的一些纠纷,那时觉得干脆利落、完美无瑕,现在回想起来,觉得如果换一种方式、一个角度处理,应该会有更好的效果。我认识到,往往因为知道的太少,做决定的时候才认为自己无所不知,以为自己洞悉了事情的全貌。殊不知,建立在无知基础上的杀伐决断,才是最致命的。经验和阅历都需要时间沉淀,没有什么捷径可走。但知识和理念,却可以通过不断的学习凝练完善。

如果你问我,想要成为一个怎样的人?站在35岁尾巴上的我,依然会像个少年一样回答你:“对学习永远保持热忱,对知识永远充满好奇,对未知的事物永远保持谦卑,这就是我理想中自己的样子。”

(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法院 刘楠)

以对党的绝对忠诚干好政工工作

2016年,我荣幸地考入呼伦贝尔市额尔古纳市人民法院政治部,带着美好的憧憬,开启我人生新的旅程。

与法官们相比,虽然无法身披光荣的法袍、敲响神圣的法槌,但我依旧怀揣赤诚之心,认真做好服务和保障工作,努力成为一束光,在司法事业的璀璨天空中释放自己的能量。

在我心里,每一项政工工作都关乎干警的切身利益,在全院近百人的劳资、编制、合同和迎新送往中,让我懂得对待工作要严谨细致、对待同事要热情似火,才能迎来法院大家庭的团结一心。工资计算,细致入微重重校验;职务职级,文件政策熟稔于心;干部任免,不断优化队伍建设;人员招录,持续注入新鲜血液;还有干部监督、考核测评、档案整理等大大小小的事儿,容不得我出一点纰漏。

因此,我加强对政工业务的学习,时刻注重自身素质的提升,不断改进工作方法。任务繁重时,我学会了冷静思考、统筹兼顾,让每件事情更好地达到预期目标。我深刻地体会到,把每一件简单的事做好就是不简单,把每一件平凡的事办妥就是不平凡。

忘不了第一次被改的“体无完肤”的文章,忘不了为了法官入额连轴转的兴奋,忘不了职务职级晋升后开心的脸庞,忘不了为

了编制更新路上的奔波,忘不了连续加班后验收合格的欢呼……没有从事过政工工作的人,也许会觉得政工是“务虚”的部门,可有可无。诚然,我们的工作没有像法官那样用数字来衡量,也没有掌声和锦旗,更没有像其他部门年终总结时的华丽篇章,但政工人的快乐很简单,画上文章最后一个句号,勾去工作日志上一项项任务,审批部门落下的一个印章,听到领导那一句朴实的“可以”……

我也常常在思考,新时代的政工人要怎样开展工作?工作中的实践和思考给了我最好的答案——用公心坚定立场,用细心对待工作,用耐心服务干警,用专心提升能力,用廉心坚守底线,用责任心守护使命。

在党的二十大精神指引下,作为新时代的政工人,我要做到政治上绝对可靠、对党绝对忠诚,朝着让干警满意、让党组放心这个方向进军,努力成为“讲政治、重公道、业务精、作风好”的政工干警。我要深刻领悟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,切实转化为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的高度自觉,转化为奋进新征程、建功新时代的强大动力。我要继续弘扬“蒙古马精神”,吃苦耐劳、一往无前,奋进拼搏、勇毅前行。

(呼伦贝尔市额尔古纳市法院 周子钰)

专业有效的服务成为我的使命

作为导诉员的几个月时间里,我在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体验到了人间百态:有独自一人的爷爷、奶奶拿着手写的起诉状,眼中满是迷茫,不知所措;有外来务工者拿着欠条想要讨回工资;也有因为婚姻破裂在大厅里大声争吵的夫妻……

第一次走进法院的当事人,他们大

多缺乏法律常识,不熟悉法院的司法程序,因而充满恐惧和排斥情绪。比如当事人准备证据时,因为不知道准备哪些材料或者证据而烦躁易怒。面对这种情况,作为导诉员的我,首先要耐心向当事人释明举证责任,尽量消除当事人的负面情绪,帮助他们尽快办理相关业务。

在诉讼服务中心的工作中,面对形

形色色的当事人,接触不同案由纠纷,每天都有新的挑战,每天都会遇到棘手的问题,但却激励我为了寻求答案,不断向领导和同事请教,收获知识,充实自己。为此,我每天都热情接待每位当事人,积极主动回应当事人的需求,初步审查当事人的诉讼材料,减少当事人无效等候的时间,指导当事人使用网上立案、案件查询

等一站式自助操作平台……

工作中,为当事人提供亲情化的服务,拉近法院与人民群众的距离,是我的职责亦是使命。岗位是平凡的,信仰是需要坚守的。时间在默默丈量着我每一步的努力,我将用为人民服务的每一天为生命添上鲜亮的色彩。

(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人民法院 赵丹)